

公告编号：2024-017



逸美德

NEEQ : 873792

逸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半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崔惠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艳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潘艳红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五、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半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之“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9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2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26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9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102
附件 II	融资情况	10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苏州市工业园区双溪里路 15 号四楼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逸美德、股份公司、公司	指	逸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的总经理、财务主管、董事会秘书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指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恒德信	指	苏州恒德信投资有限公司
逸通工控	指	苏州逸通工控软件有限公司
苏州英特威尔	指	苏州英特威尔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弘铭检测	指	苏州弘铭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科雷德	指	苏州科雷德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自动化	指	苏州逸美德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逸顺创投	指	苏州逸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逸鹏创投	指	苏州工业园区逸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英特威尔（香港）、香港英特威尔	指	英特威尔（香港）有限公司
益拓	指	益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日腾	指	苏州日腾贸易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6 月份
公司章程	指	逸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逸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Yimeide Technology Co., Ltd.		
	EMD		
法定代表人	崔惠峰	成立时间	2012 年 6 月 1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崔惠峰、崔逸卿）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崔惠峰、崔逸卿），一致行动人为（张美兰）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消费电子类自动化生产设备、检测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新能源汽车部件组装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智能仓储及物流智能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逸美德	证券代码	873792
挂牌时间	2022 年 9 月 8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16,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3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崔惠峰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双娄里路 15 号
电话	0512-82253128	电子邮箱	emd@szemd.com

传真	0512-82253127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双娄里路 15 号	邮政编码	215000
公司网址	www.szemd.com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 neeq. com. 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596957486H		
注册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双娄里路 15 号		
注册资本（元）	216,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是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

逸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自动化设备，包括自动化生产设备和自动化检测设备，以及自动化设备的工装夹/治具等产品，公司拥有较为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服务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结合自身业务、产品和技术，根据产业政策，市场情况等因素，形成了公司的经营模式。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1、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模式分为直接采购模式、外协加工与劳务外包采购。公司生产所需的标准零部件（如机械类标准件、或电子类标准件）采用直接采购的方式，直接面向供应商采购。公司对供应商定期进行考核和审查，从采购产品的质量、交货期、服务水平等方面综合考核供应商，并择优选择供应商。对于考核的审查不理想或者不合格的供应商采取降低采购量或更换供应商的措施。公司采购的标准零部件市场竞争较为充分，不存在对供应商的依赖。

公司生产过程中的涉及的技术含量较低的机加工件的组装、无相关资质要求的电镀以及表面氧化处理等工序采用外协加工的方式加工。公司定期对供应商进行审查，从加工的质量、交货期、服务质量方面综合评判外协厂商的能力。公司虽然无电镀以及表面氧化处理的加工资质，但是该工序市场上可选供应商较多，不存在对外协厂商的依赖。

在公司给客户现场装配和交付产品的忙季，公司为了应对装配和交付的客户需求，会向外部采购劳务外包人员，由公司现场负责人或技术人员培训指导劳务外包人员完成，部分现场安装调试等工作。因此在报告期公司存在对外采购劳务外包人员的采购行为。

2、生产模式

公司依据客户的需求进行自动化设备的定制化生产，因公司为客户提供的是非标的自动化设备，公司的生产模式为根据客户合同或订单以销定产。

公司的产品生产主要由销售中心、机械部、电子部和制造中心协调配合，共同完成。销中心与客户沟通并接受客户订单后，提出产能预测，其后销售部协同机械部、电子部、制造中心讨论制定产能方案，采购部门根据生产方案开立物料清单进行采购，生产部制定生产计划表开始领料生产。生产部在完成现场生产、安装和调试后通知客户进行现场验收

和试生产。获得客户的验收单后，提交公司财务部门开发票，收款。

在公司的定制化生产和服务过程中，对生产的设备、人员、材料、生产环节等方面设置了明确的控制措施，确保公司生产的正确性和高质量，保证生产作业按照规定的方式和程序进行，交付给客户满意的产品。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为面向终端客户的直接销售，因为公司的产品为定制化的非标自动化设备，由公司直接面向客户进行洽谈，与客户签订订单或合同并直接发货给客户。公司项目订单获取主要通过两种方式。第一、承接公司已有客户的订单，已有客户推荐介绍的其他新客户的订单。第二、通过市场信息获取客户需求，通过市场推广、公开招投标的方式获得客户订单。

公司经过多年的行业积累，具备了一定的非标自动化设备的研发、设计能力，具备了将客户需求快速转化为设计方案和具体产品的能力。同时公司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多年来与客户建立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具体销售过程中，公司深入理解客户的需求，充分了解客户对产品的生产工艺、技术要求，并与客户积极沟通自动化设备的具体设计、生产方案。自动化设备交付完成后，由客户组织对产品进行验收，整个销售、交付过程与客户保持沟通，确保产品符合客户的需求。

4、研发模式

公司建立了研发中心，主要进行两方面的研发：一是对已有的自动化设备应用的技术进行改进和研发，根据客户提出的定制化需求进行应用研发、二是自动化设备的基础功能和长期技术改进的研究和开发。公司的研发设计工作主要分为两类，一类是从客户的定制化需求出发进行的升级、改进的研发设计，第二类是通过对市场的调研，对自动化设备和标准零部件和基础功能层面的研发设计。

由于公司下游客户对自动化设备的需求具有多样化、个性化、非标准化特点，公司的产品需根据客户的技术需求进行定制，通过自主研发、设计、制造组装和调试，在不断修正的过程中使公司技术性能满足客户要求。因此基于客户需求的研发设计是公司研发工作的主线，是公司综合竞争力的体现。

公司在获取客户的产品需求后，公司生产部门开始进行产品的开发、生产。在产品的开发生产过程中，生产部门结合公司自身已有技术设计产品，并进行产品的组装和调试工作。自动化设备样机完成后，由客户对样机进行验证，整个过程中保持与客户的沟通与协

作，确保产品符合客户需求。最后，在样机验证通过后形成正式的生产方案并安排产品批量生产。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逸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31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43200213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并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和 2020 年 12 月 2 日分别通过了复审，取得编号为 GR20203200282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33200037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21 年我司的 3C 精密装备检测设备被认定为 2021 年度江苏省专精特新新产品。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3,804,792.78	159,025,963.04	-91.32%
毛利率%	62.74%	25.2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6,007.79	15,544,240.30	-98.8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562,677.13	23,792,976.16	-102.36%

常性损益 后的净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依据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计算）	0.05%	3.89%	-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依归 属于挂牌公司股东 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 益后的净 利润计算）	-0.15%	1.42%	-
基本每股收益	0.0009	0.1727	-99.5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90,886,537.93	409,919,867.89	-4.64%
负债总计	22,286,984.20	41,506,321.95	-46.30%
归属于挂牌公 司股东的 净资产	368,599,553.73	368,413,545.94	0.37%
归属于挂牌公 司股东的 每股净资	1.71	4.09	-58.19%

产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6.63%	11.71%	-
资产负债率% (合并)	5.68%	10.13%	-
流动比率	4.14	5.66	-
利息保障倍数	-	-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12,890.45	106,293,959.59	-
应收账款周转率	1.16	1.18	-
存货周转率	0.44	1.58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64%	-21.64%	-
营业收入增长率%	-91.32%	36.74%	-
净利润增长率%	-98.80%	-5,072.07%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94,155,359.64	24.02%	75,214,279.51	18.35%	25.18%
应收票据	0.00	0.00%	500,000.00	0.12%	-100.00%
应收账款	3,954,805.66	1.01%	32,061,383.46	7.82%	-87.66%
存货	9,636,190.45	2.46%	11,968,492.55	2.92%	-19.49%
固定资产	30,587,141.50	7.80%	31,853,529.09	7.77%	-3.98%
在建工程	66,048,846.26	16.85%	59,964,003.37	14.63%	10.15%
无形资产	8,554,874.99	2.18%	8,917,354.31	2.18%	-4.06%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本期期末94155359.64元，较上年期末75214279.51元，增加25.18%，回收了2023年订单货款，从而导致货币资金的增加。
- 2、应收票据本期期末0元，较上年期末500000元，减少100%，票据到期从而导致应收票据减少。
- 3、应收账款本期期末3954805.66元，较上年期末32061383.46元，减少87.66%，系营业收入下降，导致应收账款下降。收到客户的货款。
- 4、存货本期期末9636190.45元，较上年期末11968492.55元，减少19.49%，系上半年部分订单存货结转从而导致存货减少。
- 5、固定资产本期期末30587141.50元，较上年期末31853529.09元，减少3.98%，系上半年处置了部分固定资产。
- 6、在建工程本期期末66048846.26元，较上年期末59964003.37元，增加10.15%，系上半年在建工程处于收尾状态故增加。

（二） 营业情况与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3,804,792.78	-	159,025,963.04	-	-91.32%
营业成本	5,143,762.64	37.26%	118,901,633.96	74.77%	-95.67%
毛利率	62.74%	-	25.23%	-	-
销售费用	2,176,535.17	15.77%	2,533,728.51	1.59%	-14.10%
管理费用	4,596,444.08	33.30%	6,606,117.57	4.15%	-30.42%

研发费用	768,196.16	5.56%	4,937,389.71	3.10%	-84.44%
财务费用	1,202,035.99	8.71%	-1,101,226.85	-0.69%	- 209.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6,351.48	3.38%	- 10,919,456.91	-6.87%	- 104.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12,890.45	-	106,293,959.59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7,974.06	-	3,036,844.01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	0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本期期末 13804792.78 元，较上年期末 159025963.04 元，减 91.32%，因市场业务竞争激烈，苹果供应链的订单减少。

2、营业成本本期期末 4263268.02 元，较上年期末 118901633.96 元，减 96.41%，因营业收入减少从而营业成本减少。

3、毛利率增加是由于本期自有房屋租赁收入增加，此部分收入的成本较低，从而提高毛利率。

4、销售费用本期期末 2176535.17 元，较上年期末 2533728.51 元，减少 14.10%，一是因营业收入减少相对的销售费用减少，二是公司为了拓展业务，增加了销售人员，导致销售费用增加。

5、管理费用本期期末 4596444.08 元，较上期期末 6606117.57 元，减少 30.42%，因营业收入减少相应的管理费用减少。

6、研发费用本期期末 768196.16 元，较上年期末 4937389.71 元，减少 84.44%，因营业收入减少相应的研发费用减少。

7、财务费用本期期末 1202035.99 元，较上期期末-1101226.85 元，减少 209.15%，因更换理财产品，产生的贴息费用。

8、投资收益本期期末 466351.48 元，较上期期末-10919456.91 元，因上年美国英

特威尔关闭公司收回长投导致的亏损，从而变动较大。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苏州恒德信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投资管理	20,000,000	51,190,997.2	29,191,117.07	5,392,796.70	2,335,569.90
苏州弘铭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提供设备销售维护	5,000,000	6,999,257.44	6,151,157.15	3,400,438.81	1,774,906.74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企业社会责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应尽的社会义务，依法履行纳税义务，保护员工合法权益，积极参与各类社会活动，公司将继续积极承担企业社会责任。

六、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崔惠峰直接持有公司 73.43%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并且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通过逸顺创投、逸鹏创投间接控制公司不少于 1.71%的股份。公司股东崔逸卿直接持有公司 21.52%股份，公司股东张美兰持有公司 3.33%股份。崔惠峰与张美兰为夫妻关系，崔逸卿为崔惠峰与张美兰二人之子，崔惠峰、张美兰、崔逸卿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上述 3 位股东共计持有公司 98.28%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崔惠峰和崔逸卿，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控制了公司 100%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有可能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对公司的人事任命、经营管理、投资决策等进行控制和干预，使公司作出可能不符合其他股东最佳利益的决定，对公司经营及其他股东利益造成影响的风险。管理应对措施：公司将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三会议事规则和公司治理的其他制度，对公司的重大和日常经营事项进行决策、管理。发挥公司独立董事外部监督作用，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避免实际控制人的不当控制。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 2024 年度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49.1%,其中罗技科技（苏州）有限公司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15.22%，报告期客户集中度较高。管理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开拓其他 3C 产品

	客户市场，逐步降低公司收入对苹果公司和苹果产业链公司的依赖，并逐步开拓其他行业比如新能源电池，半导体等行业的客户，降低公司对大客户的依赖水平。
公司下游应用行业较为集中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自动化设备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行业，是公司收入的主要部分。公司受制于现有的生产规模、技术人员和资金等条件，暂无法覆盖更多下游应用领域，结合行业的需求及自身技术特点和优势，报告期内公司客户主要集中于消费电子细分领域。管理应对措施：公司当前在开发和拓展非 3C 行业产品客户，进一步开拓新能源汽车行业、智能物流行业的客户，逐步将公司自动化设备产品拓展到其他行业领域，降低公司对单一行业的销售比例，平滑行业波动给公司带来的风险。
技术研发风险	公司需根据不同行业、不同客户需求，按照定制化模式持续进行技术研发投入。未来在新领域承接重要客户、重要订单的过程中，如无法及时攻克技术难点，并满足客户对精密度、稳定性等的要求，则存在市场开拓失败、甚至丢失重要客户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业绩持续提升。管理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加强基础研发和应用研发的投入以及人才储备，拓展公司高端自动化设备，特别是自动化检测设备的市场，保持公司在技术研发上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营运能力下滑的风险	公司的经营业绩受到行业的影响较大，随着贸易战、经济下行因素的影响，行业下游对采购设备的验收更加严格，会使得公司的验收期变长。公司产品发货至收讫货款期限变长，使得公司存货、应收账款等周转速度变慢。管理应对措施：公司将继续开发消费电子领域的新客户、新行业的客户，做好公司产品市场推广，降低贸易战、经济下行因素对公司的影响，并为客户提供优质

	的产品和服务，加强公司资产的运营能力。
新产品、新技术研发风险	2024 年 1-6 月公司研发投入为 76.82 万元，公司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如果相关研发投入不能转化为技术成果或技术成果转化效果未达预期，可能会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管理应对措施：公司一方面将根据客户需求，推进产品的应用性研发，满足客户对更高端自动化产品的需求，另一方面公司将逐步加强基础研发，面向行业未来发展方向，增强自动化检测设备等技术含量更高的研发项目投入，并逐步推向市场。
核心人员流失和技术泄密风险	如果公司出现核心技术人员大量流失，则会给公司带来技术支撑不足、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新产品研发产生较大的负面影响。同时，公司高级管理人才对公司的运营和发展也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高级管理人才的流失将对公司短期的运营产生不利影响。管理应对措施：公司将与核心技术人员和核心管理层签署相关保密协议，在员工待遇和晋升上，给与核心员工和管理层更多的机会，充分保障公司核心人员的福利待遇，留住公司关键岗位的人才。
报告期对苹果及其产业链公司销售占比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销售产品对苹果供应链存在重大依赖，其中 2024 年 1-6 月对外销售的客户有 12 家属于苹果供应链，占当期销售收入的 80%，报告期公司对外销售对苹果供应链的依赖较大。报告期公司销售对苹果供应链的依赖较大，如公司受到 3C 行业周期性影响，苹果供应链降低自动化设备需求，公司业绩将面临下滑的风险。管理应对措施：公司将拓展企业行业客户，逐步降低对 3C 行业客户和苹果供应链客户的依赖程度。因苹果产业链调整，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苹果产业链订单合同额为 107 万元，2023 年同期苹果产业链订单合同额为 735 万元，相较 2023 年第一季度有-

	85.44%的下滑。公司管理层为了应对苹果产业链的调整，积极开拓新业务、新客户，加强新产品的研发，积极向新能源发电业务、高端国产替代设备方向拓展。
市场高度竞争的风险	3C 行业产品更新迭代快速，品牌厂商和产品都面临着高度的市场竞争。随着市场发展，公司的客户对产品技术指标和服务都有更高的要求，因此逸美德公司也面临着行业产品迭代，技术不断更新的市场竞争风险。管理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开发更加符合市场需求的相关产品，满足客户需求。
业务下滑的风险	2024 年 1-6 月苹果产业链订单减少，公司业务转型处于起步阶段等因素的影响，业务下滑风险增加。管理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引进专业研发人才、加强研发投入、加速业务转型。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 二. (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 二. (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接受劳务	5, 000, 000. 00	-
销售产品、商品, 提供劳务	20, 000, 000. 00	2, 550, 000. 00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1, 500, 000. 00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为日常性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必要性、持续性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发展。

（二）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都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临时公告索引	承诺主体	承诺类型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履行情况
《公开转让	实际控制人	同业竞争承	2022 年 4 月		正在履行中

说明书》	或控股股东	诺	25 日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同业竞争承诺	2022 年 4 月 25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同业竞争承诺	2022 年 4 月 25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资金占用承诺	2022 年 4 月 25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其他承诺（关联交易承诺）	2022 年 4 月 25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其他承诺（关联交易承诺）	2022 年 4 月 25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股份增减持承诺	2022 年 4 月 25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董监高	股份增减持承诺	2022 年 4 月 25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一致行动承诺	2022 年 4 月 25 日		正在履行中
《公开转让说明书》	其他股东	一致行动承诺	2022 年 5 月 12 日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所有承诺事项履行中，没有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第四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4,392,916	27.10%	34,150,083	58,542,999	27.1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4,392,916	27.10%	34,150,083	58,542,999	27.1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5,607,084	72.90%	91,849,917	157,457,001	72.9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5,607,084	72.90%	91,849,917	157,457,001	72.9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90,000,000	—	126,000,000	216,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9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4 股。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崔惠峰	66,089,621	92,525,469	158,615,090	73.43%	118,961,318	39,653,772	0	0
2	崔逸卿	19,367,373	27,114,322	46,481,695	21.52%	34,861,272	11,620,423	0	0
3	张美兰	3,000,000	4,200,000	7,200,000	3.33%	2,400,000	4,800,000	0	0
4	苏州逸顺创业投	1,149,998	1,609,998	2,759,996	1.28%	920,002	1,839,994	0	0

	资 合 伙 企 业 （ 有 限 合 伙）								
5	苏 州 工 业 园 区 逸 鹏 创 业 投 资 合 伙 企 业 （ 有 限	393,008	550,211	943,219	0.44%	314,409	628,810	0	0

	合 伙)								
合计		90,000,000	-	216,000,000	100%	157,457,001	58,542,999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崔惠峰与张美兰为夫妻关系，崔逸卿为上述二人之子。崔惠峰为逸顺创投和逸鹏创投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崔惠峰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1966年6月	2023年10月8日	2025年10月17日	66,089,621	92,525,469	158,615,090	73.4329%
崔逸卿	董事	男	1992年12月	2022年10月17日	2025年10月17日	1,936.7373	27,114,322	46,481,695	21.5193%
王永兴	董事	男	1974年8月	2022年10月17日	2025年10月17日	0	0	0	0%
杜昌花	董事	女	1984年5月	2023年5月16日	2025年10月17日	0	0	0	0%
崔春雨	董事	女	1976年3月	2022年10月17日	2025年10月17日	0	0	0	0%
王盈	监事会主	女	1983年1月	2022年10月17日	2025年10月17日	0	0	0	0%

	席			日	日				
季永 猛	监事	男	1990 年 3 月	2022 年 10 月 17 日	2025 年 10 月 17 日	0	0	0	0%
王锋	监事	男	1974 年 11 月	2022 年 9 月 28 日	2025 年 10 月 17 日	0	0	0	0%
潘艳 红	财务 负责 人	女	1980 年 4 月	2024 年 8 月 20 日	2025 年 10 月 17 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崔逸卿是董事长崔惠峰之子，为父子关系；董事崔春雨系崔惠峰叔叔崔耀堂之女。除上述情况外，其他董监高与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顾菊芳	财务负责人	离任		辞职
潘艳红	财务负责人	新任	财务负责人	聘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潘艳红，女，汉族，1980 年 4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2 年毕业于西南大学会计学专业。1999 年 9 月-2001 年 3 月，就职于美佳超市，从事统计员工作；2001 年 4 月-2007 年 1 月，就职于北京华联超市苏州分公司从事出纳工作；2007 年 1 月-2008 年 6 月，就职于联达电子（苏州）有限公司从事财务专员工作；2008 年 7 月-2009 年 6 月，就职于苏州新天伦之乐大酒店从事财务专员工作；2010 年 2 月-2014 年 6 月，就职于苏州太子爷汽车真皮椅套制造有限公司从事主办会计工作；2014 年 6 月-2019

年 1 月，就职于苏州逸美德科技有限公司从事会计工作；2019 年 5 月-2022 年 12 月，就职于江苏华泽微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从事主办会计工作；2023 年 1 月-2024 年 6 月，就职于苏州苏微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从事主办会计工作；2024 年 7 月就职于逸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财务主管。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1	10
生产人员	3	2
销售人员	2	12
技术人员	6	4
财务人员	3	3
员工总计	25	31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94,155,359.64	75,214,279.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69,191,288.06	78,330,462.4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3		500,000.00
应收账款	六、4	3,954,805.66	32,061,383.4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5	3,784,701.77	2,822,262.4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6	266,442.67	555,540.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7	9,636,190.45	11,968,492.5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六、8		47,234.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9	12,995,486.53	15,973,422.19
流动资产合计		193,984,274.77	217,473,077.0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0	30,587,141.50	31,853,529.09
在建工程	六、11	66,048,846.26	59,964,003.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六、12	8,554,874.99	8,917,354.3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3	299,023.10	324,710.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4	1,412,377.31	1,387,193.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5	90,000,000.00	9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902,263.16	192,446,790.86
资产总计		390,886,537.93	409,919,867.8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16	17,087,163.34	14,912,344.99
预收款项	六、17		900,365.54
合同负债	六、18		12,644,378.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19	755,642.78	359,431.86
应交税费	六、20	1,250,130.93	3,312,954.51
其他应付款	六、21	335,009.03	5,414,998.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六、22		852,855.90
流动负债合计		19,427,946.08	38,397,329.9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3	2,519,654.24	2,769,608.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9,383.88	339,383.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59,038.12	3,108,991.97
负债合计		22,286,984.20	41,506,321.9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六、24	216,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5	32,298,250.18	158,298,250.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26	4,730,071.18	4,730,071.1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7	13,424,727.26	13,424,727.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28	102,146,505.11	101,960,497.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8,599,553.73	368,413,545.9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8,599,553.73	368,413,545.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0,886,537.93	409,919,867.89

法定代表人：崔惠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艳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艳红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0,846,821.84	16,024,537.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000,000.00	52,139,174.37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十三、1		500,000.00
应收账款	十三、2	4,077,725.81	33,368,848.5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822,262.45
其他应收款	十三、3	188,053.77	555,540.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566,225.98	11,938,830.7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7,234.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87,620.61
流动资产合计		90,678,827.40	118,984,048.6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4	85,917,079.05	85,917,079.0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587,141.50	31,853,529.09
在建工程		66,048,846.26	59,964,003.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468,379.05	8,815,131.8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9,023.10	324,710.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5,006.22	1,265,006.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90,000,000.00	9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2,585,475.18	278,139,460.52
资产总计		373,264,302.58	397,123,509.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059,090.32	13,900,929.44
预收款项			900,365.54
合同负债			11,333,518.6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601,659.83	313,187.26
应交税费		1,309,286.19	2,991,839.84
其他应付款		12,924,682.95	13,004,672.8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773,382.17
流动负债合计		21,894,719.29	43,217,895.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19,654.24	2,769,608.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19,819.49	319,819.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39,473.73	3,089,427.58
负债合计		24,734,193.02	46,307,323.3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16,000,000.00	9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8,146,628.23	224,146,628.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424,679.94	13,424,727.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958,801.39	23,244,830.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8,530,109.56	350,816,185.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73,264,302.58	397,123,509.21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13,804,792.78	159,025,963.04
其中：营业收入	六、29	13,804,792.78	159,025,963.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255,125.87	133,263,476.27
其中：营业成本	六、29	5,143,762.64	118,901,633.9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30	368,151.83	1,385,833.37
销售费用	六、31	2,176,535.17	2,533,728.51
管理费用	六、32	4,596,444.08	6,606,117.57
研发费用	六、33	768,196.16	4,937,389.71
财务费用	六、34	1,202,035.99	-1,101,226.8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六、35	583,980.79	1,026,299.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6	466,351.48	-10,919,456.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7	-139,174.37	-45,293.8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8	-114,191.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9	-15,064.46	55,035.8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1,568.70	15,879,071.2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六、40	23,777.19	115.5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7,791.51	15,878,955.72
减：所得税费用	六、41	121,783.72	334,715.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007.79	15,544,240.3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42	186,007.79	15,544,240.3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007.79	15,544,240.3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6,007.79	15,544,240.3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6,007.79	15,544,240.3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09	0.172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09	0.1727

法定代表人：崔惠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艳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艳红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营业收入	十三、5	8,411,996.08	159,025,963.04
减：营业成本	十三、5	3,322,796.58	118,901,633.96
税金及附加		358,554.70	1,385,833.37
销售费用		1,047,470.54	2,319,899.51
管理费用		4,541,253.62	6,581,937.57
研发费用		768,196.16	4,937,185.08
财务费用		1,345,764.26	-1,095,253.4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583,871.01	1,024,679.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6	394,300.16	-12,485,901.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174.3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4,191.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64.46	55,035.8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62,299.09	14,588,540.67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23,777.1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86,076.28	14,588,540.67
减：所得税费用			264,973.8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86,076.28	14,323,566.8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86,076.28	14,323,566.8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06	0.159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06	0.1592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897,661.08	165,782,251.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71,719.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52,182.91	4,103,026.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849,843.99	171,856,997.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23,584.91	32,453,530.3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10,746.65	9,472,586.0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1,231.95	19,610,081.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951,390.03	4,026,840.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436,953.54	65,563,03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12,890.45	106,293,959.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803,290.28	6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73,126.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418,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30,573.4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776,416.76	83,648,973.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		6,518,442.70	8,612,129.47

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170,000.00	7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688,442.70	80,612,129.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7,974.06	3,036,844.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0,215.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941,080.13	109,330,803.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214,279.51	90,333,842.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155,359.64	199,664,646.19

法定代表人：崔惠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潘艳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潘艳红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159,980.89	164,922,251.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71,184.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69,706.45	2,800,290.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529,687.34	169,693,726.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79,967.92	32,453,530.3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77,382.86	9,364,473.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6,063.41	19,443,942.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81,212.47	51,852,221.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64,626.66	113,114,167.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65,060.68	56,579,558.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633,290.28	6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757.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633,290.28	62,122,757.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18,442.70	8,612,129.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000,000.00	62,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518,442.70	70,612,129.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847.58	-8,489,372.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2,375.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22,284.22	48,090,186.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24,537.62	88,438,653.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846,821.84	136,528,840.05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 是 ☒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 是 ☐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 是 ☒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 是 ☒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附注事项索引说明

因公司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公司以总股本9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4股。
--

（二）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逸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逸美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苏州逸美德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最初是由崔惠峰、崔跃明和王妹婷三位股东共同出资投资设立。于 2012 年 6 月 1 日取得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 91320594596957486H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9 年 9 月 16 日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本为人民币 21600.00 万元。

主营业务：研发、设计、生产、销售自动化设备、智能检测设备、智能物流及仓储设备、 半导体设备、设备部件，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软件系统的研发销售；自营和代理设备、部件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专用设备修理；工业机器人安装、维修；电气设备修理；金属制品修理；仪器仪表修理；金属制品修理；仪器仪表修理；电气设备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技术推广服务；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充电桩销售；充电控制设备租赁；热力生产和供应；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电池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过程中，已全面评估本集团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集团利用所有可获得的信息，包括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通过银行融资等财务资源支持的信息作出评估后，合理预期本集团将有足够的资源在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 12 个月内保持持续经营，本集团因而按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本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判断标准、收入的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28“收入”等各项描述。

1、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

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 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 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 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 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 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 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 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 而未予确 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 已经存在，预期被购 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 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 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 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 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 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 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 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

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

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及③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为基础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账龄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③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账龄组合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20%
3-4 年	50%
4-5 年	80%
5 年以上	100%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

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2、 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13、 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

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

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

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18、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按其出让年限
办公软件	10	按其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1“长期资产减值”。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办公室等装饰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1、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

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3、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4、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31“租赁”。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

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共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四、18“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8、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

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的业务主要分为自动化设备、夹治具销售及提供技术服务、房屋租赁。

1、自动化设备和夹治具的销售在产品完成验收，并且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销售实现。

（1）合同约定本公司承担安装调试责任的：在设备完成、由客户验收并取得控制权时确认为销售的实现。

（2）合同约定本公司不承担安装调试责任的：在客户对设备完成签收并取得控制权时确认为销售的实现。

2、技术服务收入通常为按期（如年度）提供服务，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内容提供劳务，在服务期间内分期确认技术服务收入。

3、房屋租赁收入，公司根据合同在租赁期间内分期确认租赁收入。

2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

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6“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

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无。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13%、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教育费附加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房产税	1.2%、12%
企业所得税	25%、20%、15%、16.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2020 年 12 月 2 日、2023 年 11 月 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4 年 6 月 30 日，“上年年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24 年度，“上年”指 2023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94,155,359.64	75,214,190.83
其他货币资金		88.68
合计：	94,155,359.64	75,214,279.5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混合工具投资		
其他	69,191,288.06	78,330,462.43

项 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混合工具投资		
其他		
合 计	69,191,288.06	78,330,462.43
其中：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部分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
小 计		50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500,000.00

(2)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4、应收账款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本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38,988.40
1 至 2 年	4,610,112.89
2 至 3 年	231,025.9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 计	6,080,127.19
减：坏账准备	2,125,321.53
合 计	3,954,805.66

5、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本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579,860.13	41.74	617,420.81	21.87
1 至 2 年	2,098,832.12	55.46	2,098,832.12	74.37
2 至 3 年	106,009.52	2.8	106,009.52	3.76
3 年以上				
合 计	3,784,701.77	100.00	2,822,262.4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本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江苏华实市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50,000.00	25.86%
苏州光照精密仪器有限公司	836,500.00	16.02%
深圳市菱电高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504,000.00	9.65%
江苏云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30,000.00	4.41%
中懿建设(上海)有限公司	170,000.00	3.26%
合 计	3,090,500.00	

6、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6442.67	555540.44
合 计	266442.67	555540.44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本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248,537.59	373,283.94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81,648.64	300,084.20
4至5年	136,393.00	254,393.00
5年以上	18,299.00	18,299.00
小计	484,878.23	946,060.14
坏账准备	218,435.56	390,519.70
合 计	266,442.67	555,540.44

7、存货

存货分类

项 目	本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7,062.23		827,062.23
委托加工物资	-		-
在产品	5,933,644.47		5,933,644.47
发出商品	2,875,483.75		2,875,483.75
合 计	9,636,190.45		9,636,190.45

8、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质 保金	0.00	0.00	0.00	49,720.00	2,486.00	47,234.00
合 计	0.00	0.00	0.00	49,720.00	2,486.00	47,234.00

9、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215,845.03
预缴企业所得税		1,592,177.16
一年内到期的定期存单	12,995,486.53	14,165,400.00
合 计	12,995,486.53	15,973,422.19

10、固定资产

项 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30,587,141.50	31,853,529.09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30,587,141.50	31,853,529.09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 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 备	办公设 备	电子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38,775,99	7,570,359	7,459,5	868,838	4,780,08	59,454,84
	1.10	.37	74.48	.73	5.86	9.54
2、本年增加金额				41,592.	55,752.2	
				90	2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786,726 .27			
(2) 转出投资性房地产						
4、年末余额	32,419,27 0.93	18,414,49 3.83	6,788,0 16.01	910,431 .63	4,822,56 3.74	64,044,15 7.29
二、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11,051,15 7.58	4,184,428 .35	7,086,5 95.74	823,950 .75	4,455,18 8.03	27,601,32 0.45
2、本年增加金额	920,929.8 0	358,405.3 2		2,698.6 5	42,362.6 3	1,324,396 .40
(1) 计提	920,929.8 0	358,405.3 2		2,698.6 5	42,362.6 3	1,324,396 .40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747,389 .96			747,389.9 6
(2) 转出投资性房地产						
4、年末余额	11,972,08 7.38	4,542,833 .67	6,339,2 05.78	826,649 .40	4,497,55 0.66	28,178,32 6.89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26,803,90 3.72	3,027,525 .70	333,642 .43	83,782. 23	338,287. 42	30,587,14 1.50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27,724,83 3.52	3,385,931 .02	372,978 .74	44,887. 98	324,897. 83	31,853,52 9.09

11、在建工程

项 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66,048,846.26	59,964,003.37
工程物资		
合 计	66,048,846.26	59,964,003.37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无形资产分为土地、绘图软件其中无形资产原值为 13550444.38

13、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本期末余额
办公室等装饰费	324,710.90		25,687.80		299,023.10
合计	324,710.90		25,687.80		299,023.10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为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可抵扣亏损、递延收益产生，递延所得税负债主要为固定资产累计折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衍生工具的估值产生。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定期存单	90,000,000.00	90,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	90,000,000.00

1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 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合同款项	17,087,163.34	14,912,344.99
合 计	17,087,163.34	14,912,344.9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1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 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房屋租金	-	891,579.82
其他	-	8,785.72
合 计	-	900,365.54

(2)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18、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主要为预收合同未履约的货款。

19、应付职工薪酬

本期公司人员减少，应付职工薪酬减少

20、应交税费

税项	2024. 6. 30	2024. 1. 1
增值税	856,393.00	2,907,592.88
企业所得税	127,650.68	245,018.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7.01	805.11
教育费附加	71.58	345.05
地方教育附加	47.72	230.03
房产税	185,906.94	114,570.88
土地使用税	5,647.51	5,647.51
印花税	1,671.24	8,747.12
个人所得税	72,575.25	29,997.81

合计	1,250,130.93	3,312,954.51
----	--------------	--------------

21、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35,009.03	5,414,998.92
合 计	335,009.03	5,414,998.92

22、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	0	426,760.67
预计应付退货款	0	426,095.23
合 计	0	852,855.90

23、递延收益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69,608.09		249,953.85	2,519,654.24	
合 计	2,769,608.09		249,953.85	2,519,654.24	—

24、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本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0,000,000.00						216,000,000.00

25、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8,298,250.18		126,000,000.00	32,298,250.18
其他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期末余额
合 计	158,298,250.18		126,000,000.00	32,298,250.18

26、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主要为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盈余公积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本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424,727.26			13,424,727.26
合 计	13,424,727.26			13,424,727.26

28、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 期	上 年
年末未分配利润	102,146,505.11	101,960,497.32

2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 务	13,804,792.78	5,143,762.64	159,025,963.04	118,901,633.96
其他业 务		—		
合 计	13,804,792.78	5,143,762.64	159,025,963.04	118,901,633.96

30、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89.50	629,208.86
教育费附加	2,292.32	269,660.9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28.19	179,773.96
房产税	344,653.19	226,898.74
土地使用税	11,295.02	23,528.68
印花税	2,993.61	56,762.20

车船使用税		
合计	368,151.83	1,385,833.37

31、销售费用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1,265,324.11	711,854.55
办公费	3,903.23	268,279.38
邮电快递费	21,176.18	61,372.44
差旅费	578,412.00	275,627.97
业务招待费	41,266.04	197,900.00
报关费		377.36
折旧费	123,019.40	123,906.72
运费		435.38
劳务工资		576,067.13
售后保修费	78,219.92	25,663.72
汽车费用	65,214.29	292,243.86
	2,176,535.17	2,533,728.51

32、管理费用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职工薪酬	1,888,102.51	2,284,223.67
辞退福利	131,752.34	1,768,982.00
办公费	738,520.63	561,144.43
差旅费	312.03	
业务招待费	110,748.10	207,651.75
咨询顾问费	98,301.89	36,861.33
折旧费	325,683.00	487,067.91
无形资产摊销	322,982.10	596,513.9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687.80	51,375.60
水电费	347,914.33	121,134.43
中介机构服务费	577,750.67	466,277.61
易耗品		4,028.48

租赁费	26,000.00	13,800.00
其他	2,688.68	7,056.42
合计	4,596,444.08	6,606,117.57

33、研发费用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研发人员薪酬	542,638.09	974,736.09
差旅费		62,526.57
咨询费		
直接投入		3,452,074.82
知识产权服务费	20,200.00	159,921.91
研发设备折旧	150,019.92	252,408.84
无形资产摊销	33,798.54	35,721.48
其他研发费用	21,539.61	0
合计	768,196.16	4,937,389.71

34、财务费用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利息费用	1,422,958.33	
减：利息收入	154,060.26	40,225.24
承兑汇票贴息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70,951.92	1,068,299.61
手续费	4,089.84	7,298.00
合计	1,202,035.99	-1,101,226.85

35、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583,980.79	1,026,299.42	
合 计	583,980.79	1,026,299.42	

36、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66,351.48	-10,919,456.91
合 计	466,351.48	-10,919,456.91

3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9,174.37	-45,293.84
合 计	-139,174.37	-45,293.84

38、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332,627.21	0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8,435.56	0
合 计	-114,191.65	0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39、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小计	-15,064.46	55,035.85	-15,064.4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	-15,064.46	55,035.85	-15,064.46
合 计	-15,064.46	55,035.85	-15,064.46

40、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其中：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非常损失	23,777.19		23,777.19
滞纳金及罚款		115.27	
合 计	23,777.19	115.27	23,777.19

41、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1,783.72	334,715.42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 计	121,783.72	334,715.42

42、持续经营净利润及终止经营净利润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发生数
持续经营净利润	186,007.79	15,544,240.30
终止经营净利润		
合 计	186,007.79	15,544,240.30

43、现金流量表项目

现金流量表现金流入流出主要为销售产品收到的货款及购买材料支付的货款。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	-----	---------	------

	主要经 营地		直接	间接	
苏州恒德信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100.00		出资设立
苏州英特威尔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100.00	出资设立
苏州逸美德新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100.00	出资设立
苏州逸通工控软件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100.00	出资设立
英特威尔（香港）有限公司	美国	美国	100.00		出资设立
苏州弘铭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100.00	出资设立
益拓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100.00	出资设立
苏州日腾贸易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100.00	出资设立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情况

自然人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对本企业的持 股比例（%）	对本企业的表 决权比例 （%）
崔惠峰	——	——	——	73.43	73.43
崔逸卿	——	——	——	21.52	21.52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崔惠峰。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集团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崔逸卿	本公司股东、董事
崔惠峰	本公司股东、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实际控制人

苏州逸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股东
苏州工业园区逸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股东
张美兰	本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崔惠峰配偶
杜昌花	董事
崔春雨	董事
王永兴	董事
王锋	监事
王盈	监事
季永猛	监事
潘艳红	财务总监
苏州趋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员工徐君持有、庄娟系苏州趋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
苏州研宏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其他
苏州科雷德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
吴中区来悦机电经营部	股东崔惠峰姐姐配偶汤锦龙系吴中区来悦机电经营部的经营者
吴中区木渎源裕机电经营部	股东崔逸卿配偶之母朱萍系吴中区木渎源裕机电经营部的经营者
方山县升欣技术服务中心	董事崔春雨之弟弟崔正阳系方山县升欣技术服务中心经营者
和顺县威邦市场营销策划部	股东崔逸卿配偶之母朱萍系和顺县威邦市场营销策划部的经营者
上海有良盛元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崔惠峰姐姐崔小红持有上海有良盛元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50%股权，董事崔春雨之弟弟崔正阳持有上海有良盛元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50%的股权

苏州永鑫开拓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崔惠峰持有苏州永鑫开拓 1%的股权
苏州永鑫融慧创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崔惠峰持有苏州永鑫融慧 3.5932% 的股权
海门市海门镇东调糖酒经营部	股东崔逸卿配偶之父黄文斌系海门市海门镇东调糖酒经营部的经营者
海门市三厂镇众大美食坊	股东崔逸卿配偶之父黄文斌系海门市三厂镇众大美食坊的经营者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苏州研宏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劳务	0	14,130,000.00
苏州优讯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劳务	0	3,480,000.00
苏州趋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	0	5,750,000.00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苏州研宏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劳务	500,000.00	0
苏州趋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劳务	1,000,000.00	0
苏州科雷德精密设备有限公司	劳务	1,050,000.00	0

1、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账款：		
苏州研宏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0	0
苏州趋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0
合 计	500,000.00	0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公司无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2、利润分配情况

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公司无利润分配计划。

3、销售退回

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公司无销售退回。

4、其他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本财务报告报出日，无其他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三、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票据

项 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500,000.00
小 计		50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500,000.00

(1)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3)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2.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本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 430, 722. 50
1 至 2 年	4, 610, 112. 89
2 至 3 年	231, 025. 9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小 计	6, 271, 861. 29
减：坏账准备	2, 194, 135. 48
合 计	4, 077, 725. 81

3、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8, 053. 77	555540.41
合 计	188, 053. 77	555540.41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本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123, 797. 27	373, 283. 91
1至2年		
2至3年		
3至4年	81, 648. 64	300, 084. 20

账龄	本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4至5年	136,393.00	254,393.00
5年以上	18,299.00	18,299.00
小计	360,137.91	946,060.11
坏账准备	172,084.14	390,519.70
合 计	188,053.77	555,540.41

4、长期股权投资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苏州恒德信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英特威尔(香港)有限公司	65,917,079.05			65,917,079.05
合计	85,917,079.05			85,917,079.05

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411,996.08	3,322,796.58	159,025,963.04	118,901,633.96
其他业务				
合计	8,411,996.08	3,322,796.58	159,025,963.04	118,901,633.96

6、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325,370.5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94,300.16	-1,160,531.07
合 计	394,300.16	-12,485,901.61

十四、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 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064.4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3,980.7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		

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27,177.1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777.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872,316.25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23,631.33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48,684.9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05%	0.0009	0.0009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5%	-0.0026	-0.0026

附件 I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5,064.4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3,980.7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7,177.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777.1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872,316.25
减：所得税影响数	123,631.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48,684.92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附件 II 融资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